



零星及小型清疏项目立项申请审批表

申报日期: 2024年11月18日

项目编号: LHS6 202411013

项目名称	笋岗东路等4处雨污水管应急清疏工程	预算造价	约55000元
申报单位	笋岗水务所	项目负责人	郑志伟
项目分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给水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排水项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清疏项目		
立项原因 项目概况 实施方案 (附示意图)	<p>1、立项原因: 经人员检查, 发现笋岗所辖区东门街道内的笋岗东路、兴湖路、南庆街等4处雨污水管存在严重淤积的情况, 为解决问题, 需对该路段实施清疏。</p> <p>2、项目概况: (1) 笋岗东路(童乐路至人民北路), DN600雨水管需清疏长度约276.81m, 平均淤积深度约25cm, 淤积量约30.9m³。(2) 笋岗东路(童乐路至人民北路), DN300污水管需清疏长度约273.43m, 平均淤积深度约23cm, 淤积量约15.9m³。(3) 兴湖路(湖贝路至城东街)污水管, DN500污水管需清疏长度约186.35m, 平均淤积深度约15cm, 淤积量约9.2m³。(4) 南庆街(永新街至东门老街), DN600雨水管需清疏长度约135.32m, 平均淤积深度约38cm, 淤积量约25.5m³。(5) 实际工程量以现场发生量为准。</p> <p>3、实施方案: 做好路面交通疏导和安全围挡工作等相关施工作业安全措施后, 按照施工图纸方案和国家现行的《给水排水管道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》的要求进行改造施工。</p> <p>4、附件: 施工示意图(GIS)。</p>		
申报单位 项目审核	<p>情况属实, 清疏审批。</p> <p>分管负责人签字: 郭志伟 负责人签字: 郑志伟</p> <p>2024年11月18日</p>		
分管 副总经理 项目审批	<p>同意</p> <p>签字: 郭志伟 2024年11月19日</p>		
总经理 项目审批	<p>签字: 年 月 日</p>		

备注: 1、零星维抢修项目预算造价在30万元以下(不包含30万元)签至分管副总即可; 30万及元以上项目, 须报总经理审批。

2、清疏项目预算造价在10万元以下(不包含10万元)签至分管副总即可; 10万及元以上项目, 须报总经理审批。